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65)

**謹訂於2022年1月13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防疫措施**

茲提述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謹訂於2022年1月13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30樓C室（「會場」）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基於香港法例第599G章《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以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近期發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下列防疫措施，以確保股東及其他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參與人士的安全：

- (i) 每名出席人士均須於會場入口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如體溫超過攝氏37.3度，將被拒絕進入會場。
- (ii) 每名出席人士均須於會場內任何時間佩戴外科口罩。敬請注意，會場不會提供外科口罩，出席人士應自備並佩戴口罩。
- (iii) 會場內的座位安排將顧及適當社交距離。因此，可容納的股東人數有限。本公司或會於有需要時限制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人數，以避免過度擠迫。

- (iv) 任何人士如(a)曾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前14日內離港（「近期外遊記錄」）、「(b)受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檢疫或自我檢疫措施規限或(c)曾與檢疫中或有近期外遊記錄的人士有緊密接觸，均不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v) 任何出席人士如違反上述措施，將被拒絕進入會場。
- (vi) 股東特別大會上不會提供或分發茶點、公司禮品或紀念品。

本公司謹此提醒出席人士審慎評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並考慮自身情況。再者，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行使表決權毋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並儘早提交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fcegroup.com）下載。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視乎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展而定，本公司或會就股東特別大會實施其他防疫措施，並於有需要時就有關措施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宇

香港，2021年12月24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宇先生、張伏波先生、盧斌先生及陳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鄺偉信先生。